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ANSEN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LIMITED

朗生醫藥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503)

宣派特別股息 及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茲提述朗生醫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七日刊發有關考慮建議宣派及派付特別股息之董事會（「董事會」）會議召開通告。

董事會欣然公佈，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九日（星期一）舉行之董事會會議上，經考慮本集團之業務、財務及現金流量狀況後，董事會議宣派特別股息（「特別股息」）每股本公司股份14.94港仙，總額約為62,001,000港元。特別股息將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四日（星期五）派付予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二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股東」）。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二日（星期三）期間（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派特別股息，股東須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七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承董事會命
朗生醫藥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吳鎮濤

香港，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幫民先生及侯淞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吳鎮濤先生、Stephen Burnau Hunt 先生、李晉頤先生及劉雪姿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記煊先生、鄧昭平先生及 Fritz Heinrich Horlacher 先生。